新开课程或首开课程认定说明

新开课程或首开课程一般包括以下两类：

第1类：以前从未开设，从课程内容上看是本年度首次在我校开出的课程；

第2类：2门及以上现有课程整合为1门新课程。

一般情况下，第1类课程的开出，教师需要花费大量的精力准备教学资源，组织备课、上课、辅导答疑、考试等教学环节，课程难度系数认定为2.0。

第2类课程，是在已有的课程基础上重新组织教学内容安排，通常情况下教师不需花费比原课程更多的精力组织教学，课程难度系数一般认定为1.0。但部分课程不仅仅是对章节的简单整合或补充，在内容上进行了深度融合和创新，由开课学院认定其难度系数。

原则上，本年度秋季学期开出的新开课程或首开课程，应按照教务处《关于加强培养方案新开课程建设与管理的通知》要求进行了课程建设与管理，相关过程材料完备，开课学院方可按照以上标准进行认定。

春季学期新开课程或首开课程由开课学院参照以上标准自行认定。新开课程或首开课程认定结果在本学院内公示无异议后报教务处教务运行科备案。